

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蒲政办发〔2023〕1号

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蒲县促进专业镇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 通 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直各有关部门：

《蒲县促进专业镇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》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(此件公开发布)



蒲县促进专业镇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

为认真贯彻省委、省政府决策部署和全省特色专业镇发展工作会议精神，深入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关于强力推进专业镇发展的要求，推动产业转型升级，助力蒲县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，结合我县实际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，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，充分挖掘县域资源禀赋、产业基础和历史传统优势，围绕制造业、特优农业、文化旅游等领域，梯次培育发展一批特色产业集聚度高、专业化分工协作程度高、产业辐射带动能力强、品牌优势突出、就业富民拉动效应明显的专业镇，把专业镇打造成转型发展的重要引擎，推动特色产业做大做强，助力蒲县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充分挖掘县域资源禀赋、产业基础和历史传统优势，建立县级专业镇培育库，力争到 2025 年，全县专业镇发展质量与产业竞争力显著提高，至少培育 1 个市级专业镇；专业镇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善，基础设施、产业配套、信息化水平、人才支撑和自主创新能力明显提升；土地集约利用和产出效益进一步提升，节能

降耗、减污降碳效果明显；市场主体集聚发展，培育一批龙头企业，招引孵化一批上下游配套企业，带动就业创业、赋能富民强县。

三、专业镇认定标准

（一）历史传承厚重。专业镇主导产业拥有历史传承的独特产品、工艺技艺和服务，品牌效应突出，社会广泛认同，具备明显的蒲县标识和良好声誉。

（二）产品特色突出。专业镇聚集一种特色产业或若干细分产品，在全省乃至全国拥有较大影响力。参与制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。

（三）产业相对集中。专业镇产业集群效应明显，主导产业应至少拥有1家实力较强、行业知名的龙头企业，在相对集聚的区域内关联配套企业在10家左右。

（四）规模相对较大。专业镇主导产业具备一定规模，原则上制造业类专业镇年产值10亿元以上（含），特优农业、文化旅游类专业镇年产值2亿元以上（含）。

（五）市场占有率较高。专业镇主导产品在国、省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，全国市场占有率不低于30%，全省市场占有率不低于50%。

（六）就业带动性强。专业镇主导产业就业富民带动面广，拉动就业2000人以上，能为就业创业和群众增收提供支撑。

（七）公共服务完善。按需建立各类公共服务平台，初步具备

研发设计、检验检测、业务培训、信息咨询、知识产权保护、融资担保、产品展销、物流服务等功能，基础设施较为完善。

（八）发展环境良好。乡镇政府重视对特色产业集群发展的规划引导、技术创新和政策支持，思路清晰、目标明确、重点突出、措施精准，对企业的服务意识强。

四、培育措施

（一）实施专业镇市场主体倍增行动。充分发挥专业镇作为市场主体集聚平台的功能作用，大力推进“专业镇+市场主体”培育模式，深入落实市场主体倍增和支持专业镇发展的政策措施，用好政府引导基金、战略性新兴产业电价、能耗和环境容量保障等真金白银的政策措施，推动专业镇龙头企业做大做强，鼓励支持其发挥示范引领作用，带动上下游配套中小企业发展，实现专业镇市场主体集群发展、上规模、增实力、提效益，实现“一镇带一方、一方促全盘”的集群发展。（牵头单位：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。配合单位：工信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文旅局、发改局、财政局、教科局、自然资源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能源局。）

（二）实施专业镇技术创新改造行动。坚持把创新作为推动专业镇高质量发展的第一动力，聚焦提升专业镇自主创新能力，鼓励专业镇企业与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联合设立新型研发机构、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等科技创新平台。鼓励专业镇企业开展技术创新、模式创新，支持企业加强技术中心、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。对上年度获得国家级、省级、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称号的企业，分

别给予 50 万元、20 万元和 10 万元一次性奖励；对上年度获得国家级、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称号的企业，分别给予 100 万元和 50 万元的一次性奖励。对上年度获得工信领域专项资金支持的奖励项目，除享受市级技术改造资金支持外，争取县级按省、市资金支持额度的 30% 予以配套奖励；对未获得国、省技术改造专项资金支持，固定资产投资 2000 万元以上的技术改造项目（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固定资产投资 1000 万元以上），申请市级技术改造专项资金给予奖励支持。（牵头单位：工信局。配合单位：农业农村局、文旅局、教科局、发改局、财政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、人社局。）

（三）实施专业镇企业壮大培育行动。依托专业镇资源禀赋、产业基础、专业特长和历史传承，鼓励专业镇重点企业采取强强联合、战略联盟、股份合作、兼并重组等多种形式，扩张规模、做强做大、提质增效。积极推动专业镇中小微企业“小升规”，支持生产经营稳定、市场前景广、成长空间大、创新能力强的小微企业“升规入统”，实现专业镇主导产业更加集聚、企业发展能级更高、经济规模更加壮大。支持专业镇中小微企业发展新产业、新技术、新模式、新业态，培育一批具有竞争力的“小巨人”企业。鼓励专业镇中小微企业积极申报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、省级“专精特新”企业，支持企业争取省级奖励资金。支持专业镇重点企业成为我县产业链“链主”企业、“链核”企业。对专业镇企业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达到 10 亿元、50 亿元的，按照相关政策给予奖励。

策规定，分别给予进档奖励，在各类评选表彰中优先推荐、优先考虑。（牵头单位：统计局。配合单位：工信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文旅局、发改局、财政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、能源局。）

（四）实施专业镇质量品牌提升行动。坚持质量引领、以质取胜，持续提高特色产品质量水平，打造高性能、多功能、绿色化、质量一流的拳头产品。鼓励专业镇企业发展自主品牌，打造质量过硬、信誉可靠的品牌，着力提升企业、产品的国内外知名度。加强区域品牌建设，鼓励专业团体、行业协会和其他集体组织建立公共品牌资源，通过注册集体商标、证明商标保护区域特色产业，打造产业名镇。加强知识产权管理和保护，支持企业申请专利、实施专利，推进专利技术产业化。加强专业镇技术标准工作，支持企业参与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制定。鼓励专业镇企业走专业化、精细化、特色化、创新型发展道路，争创一批省级和国家级“专精特新”“小巨人”、单项冠军企业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场监督管理局。配合单位：发改局、教科局、工信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文旅局。）

（五）实施专业镇两化融合改造行动。加快提升专业镇信息化发展水平，推动专业镇企业用好5G、大数据、工业互联网、物联网、智能制造等新一代信息技术，开展企业管理、物流配送、电子商务等业务，实现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化升级。支持专业镇推进大数据、超高清视频、农业、文旅等深度融合。推动数字化场景

在专业镇应用拓展，对专业镇两化融合管理体系、企业服务能力认证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，将优先从市级技术改造专项资金中列支给予奖励。（牵头单位：工信局。配合单位：农业农村局、文旅局、发改局、财政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、教科局。）

（六）实施专业镇精准招商攻坚行动。围绕专业镇特色产业新动能培育、传统产业升级、产业链延链补链强链等重点招商领域，强化专业招商队伍建设，精准锚定目标企业，通过专业招商、协会招商、中介招商、产业链招商、以商招商、节会招商、云招商等方式，引进落地一批高端优质项目。推动专业镇本地企业与国内相关领域重点企业点对点对接，面向世界500强、全国100强企业和相关龙头企业，引进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、核心竞争力强且具有规模优势的龙头骨干企业，支持专业镇加强与长三角、珠三角、晋陕豫等地区全方位对接，鼓励专业镇企业参与重大经贸活动，接洽行业领军企业、技术创新企业，促进产品促销、交易和对接。（牵头单位：促进外来投资中心。配合单位：工信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文旅局、发改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。）

（七）实施专业镇要素保障创新行动。科学安排用地计划指标，高效集约利用土地，保障专业镇企业和项目建设用地需求。用好用活《省、市、县强化市场主体倍增要素服务保障若干措施》政策，强化对专业镇重大项目的服务，对专业镇重点项目在审批

服务、专项资金、项目用地、能耗排放等方面给予支持。优化环评审批服务，科学配置排污总量指标，支持专业镇布局战略性新兴产业、低碳环保产业和建设效益好的重大项目。畅通专业镇企业融资渠道，开展精深对接服务，引导金融机构在审批流程、贷款规模、授信条件、融资利率等方面优化提升。完善金融服务机制，推动专业镇企业挂牌上市，以资本力量助力企业做大做强。
(牵头单位：自然资源局。配合单位：市生态环境局蒲县分局、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、能源局、工信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文旅局、发改局、财政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局。)

(八) 实施专业镇优化环境服务行动。优化专业镇发展软硬环境，提升道路、供电、供水、数字化等基础设施承载能力，积极整合优化生产要素，强化专业镇用地、用能、人才、融资、服务等要素保障。加强公共服务平台建设，鼓励专业镇企业、行业组织、高校等共同打造技术研发、工业设计、检验检测、标准推广、人才培训、成果转化、企业孵化、物流配送、电商平台等多功能公共服务平台。聚焦打造“三无三可”营商环境，推动落实“承诺制+标准地+全代办”，全力提升服务企业水平。健全常态化联系走访企业制度，扎实开展惠企政策宣传解读，多层次、多角度化解企业困难问题，提升政策转化能力。
(牵头单位：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。配合单位：工信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文旅局、教科局、发改局、财政局、能源局、水利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自然资源局、住建局、市生态环境局蒲县分局、供电公司。)

五、组织保障

(一) 提高政治站位。各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省、市、县关于专业镇打造决策部署，深刻认识培育打造专业镇的重要性、紧迫性，切实增强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，根据目标任务要求，安排年度重点任务、推进措施、时间进度，细化分解责任，压实各方责任，全力推动专业镇工作扎实开展。

(二) 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县专业镇发展领导小组（见附件），由县政府主要领导担任组长，县政府分管领导担任副组长，加强对全县专业镇建设的统筹协调和宏观指导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工信局。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根据工作职能，强化配合联动，会商解决问题，高效推进各项工作取得实效。

(三) 强化精准服务。按照“一镇一策”服务要求，实施精准的产业引导、政策解读、信息交流、政策兑现、项目审批等服务，及时解决企业用地、用工、用能、配套等实际困难。

(四) 做好宣传引导。及时总结专业镇培育工作经验，充分利用网站、公众号等各类媒体，开展专题宣传，引导带动全县高质量发展。

附件

蒲县专业镇发展领导小组主要职责及 组成人员名单

一、主要职责

贯彻落实省、市、县关于推进专业镇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，负责统筹协调全县专业镇发展规划、目标要求、政策制定、工作部署，协调解决重大问题，推进专业镇高质量发展。

二、组成人员

组 长：	薛向阳	县委副书记、代县长
副组长：	刘俊明	政府副县长
成 员：	花 剑	县委宣传部主持日常工作的副部长
	许文冬	政府办公室副主任
	李俊虎	发展和改革局局长
	张旭东	教科局局长
	辛 浩	工信局局长
	张彦龙	财政局局长
	曹建生	人社局局长
	汪 峰	自然资源局局长
	付国平	市生态环境局蒲县分局局长
	乔龙奎	住建局局长
	张晋峰	交通局局长

宫智勇	农业农村局局长
郭俊芳	文旅局局长
荀居龙	司法局局长
王 强	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
成立海	统计局局长
任建龙	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局长
辛耀恒	能源局局长
张建兵	税务局局长
崔荣平	产业集聚区发展服务中心主任
王顺成	促进外来投资中心主任

三、工作机构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县工信局。办公室主任由工信局局长兼任，副主任由农业农村局、文旅局分管负责人担任。领导小组办公室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，协调推动专业镇发展工作，负责专业镇申报认定，根据专业镇工作推进情况，不定期召开工作推进会，协调领导小组成员统筹解决市级专业镇重大事项，督促重大决策落实落地，负责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。各成员单位根据工作职能，强化配合联动，高效推进各项工作取得实效。

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有变动，由现履职人员自行替补，领导小组办公室及时动态调整，不再另行发文。

抄送：县委办、人大办、政协办及县四套班子领导

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1月4日印发